

##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表 (地质环境部分)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	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侯家矿区建筑用大理岩
生产(建设)单位名称	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名称	烟台金泰地矿科技有限公司
专 家 评 审 结 论	<p>2023年5月20日，栖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有关专家（名单附后）对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提交的烟台金泰地矿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侯家矿区建筑用大理岩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会后，《方案》编制单位按照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补充完善，经复核形成地质环境部分评审意见如下：</p> <p><b>一、基本情况</b></p> <p>矿区位于栖霞市城区东直距约29.5km，桃村镇侯家村南约1.2km处，行政区划隶属桃村镇。矿区面积0.0495km<sup>2</sup>，开采矿种为建筑用大理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为100万t/a，剩余服务年限约为3.6a。</p> <p><b>二、主要意见</b></p> <p>1、该《方案》的编制是严格按照国土资源部《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的要求进行的，通过野外调查和室内综合研究，基本查明了矿区地质环境条件、主要矿山地质环境问题类型、成因、规模、分布特征、危害对象、影响程度和范围等，提出了有针对性、可供操作性的地质环境保护措施，完成预期任务。</p> <p>2、矿山生产规模为100万t/a，属大型矿山，矿区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为中等，评估区重要程度为重要区，矿山地质环境影响评估级别为一级。评估级别正确，评估范围合理。</p>

3、《方案》对采矿活动引发的地质环境问题、含水层破坏、地形地貌景观影响和水土环境污染进行了现状评估和预测评估，评估区内发生地质灾害现状评估为危险性小，露天采坑发生地质灾害预测评估为危险性中等，评估矿山开采对评估区含水层破坏为影响较轻，露天采坑对地形地貌景观破坏为严重，评估结论基本正确。

4、《方案》根据矿山地质环境评估结果，将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防治区划分为重点防治区（面积  $0.0495\text{km}^2$ ）、次重点防治区（面积  $0.0143\text{km}^2$ ）和一般防治区（ $0.3559\text{km}^2$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分区划分基本正确，基本符合矿山实际。

5、《方案》对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恢复治理费用估算依据及标准正确，经费估算基本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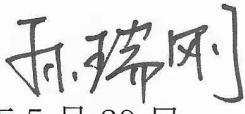
6、《方案》提出的各类保障措施可行，实施后可基本达到预期目的。

### 三、建议

补充现场视频资料，对其它错漏之处进行核对。

### 四、结论

综上所述，方案内容较全面，重点较突出，文图表附件齐全，符合编制规范要求，评估结论正确，矿山地质环境保护目标任务合理，工程部署及措施切实可行，经费基本估算合理，经专家组复核，同意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签名：  
2023年5月29日

## 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表

### (土地复垦部分)

生产(建设)项目名称	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侯家矿区建筑用大理岩矿
生产(建设)单位名称	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
方案编制单位名称	烟台金泰地矿科技有限公司
专家评审结论	<p>2023年5月20日，栖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对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提交的，烟台金泰地矿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侯家矿区建筑用大理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会后，方案编制单位按照专家意见对“方案”进行了修改、完善，经复核符合要求，形成评审意见如下：</p> <p>一、矿区位于位于栖霞市城区东直距约29.5km，矿区北距桃村镇侯家村1.2km，矿区东距桃村镇国路夼村1km，行政区划隶属桃村镇。矿区面积0.0495km<sup>2</sup>，开采矿种为建筑用大理岩，开采方式为露天开采。生产规模为100万t/a，属于大型矿山，剩余服务年限约为3.6a。</p> <p>二、矿山生产活动对土地造成损毁总面积为6.38hm<sup>2</sup>，损毁方式为压占、挖损损毁，损毁土地利用类型为果园0.07hm<sup>2</sup>、其他林地1.39hm<sup>2</sup>、采矿用地4.73hm<sup>2</sup>、农村宅基地0.19hm<sup>2</sup>。《方案》中涉及损毁土地的土地利用现状明确，符合当地土地利用现状分布。</p> <p>三、矿山已损毁土地面积1.98hm<sup>2</sup>，拟损毁土地面积4.40hm<sup>2</sup>。已损毁土地单元有民采坑、工业场地、石子加工厂、料场、矿区道路；拟损毁土地单元为露天采坑、表土存储场、矿区道路。损毁土地权属为栖霞市桃村镇侯家村和国路夼村集体所有。损毁土地的分析预测科学合理。</p> <p>四、本方案复垦区面积6.38hm<sup>2</sup>，复垦责任范围面积6.38hm<sup>2</sup>，复垦面积6.38hm<sup>2</sup>，复垦率100%。通过实施复垦措施，复垦为旱地面积0.37hm<sup>2</sup>、复垦为果园面积0.12hm<sup>2</sup>、复垦为乔木林地面积为4.26hm<sup>2</sup>、复垦为其他草地面积1.63hm<sup>2</sup>。《方案》中复垦区、复垦责任范围界定较完整，土地复垦目标、任务明确；复垦方向基本合理，基本符合当地自然条件和社会、经济</p>

状况。

五、矿山复垦采取的土地复垦措施为表土剥离、硬化地面拆除、地表砾石清理、穴坑开挖、覆土、挡土墙工程、土地翻耕、土地平整、植被恢复、监测及管护措施等。《方案》中复垦措施基本可行，工程量测算依据充分，测算结果基本准确。

六、本方案复垦静态总投资为 190.42 万元，动态总投资为 217.54 万元，土地复垦亩均静态投资为 19897.60 元，亩均动态投资为 22731.45 元。

七、本次方案基建期 0.5 年、生产期 3.6 年、复垦期 0.3 年、管护期 3 年，土地复垦方案服务年限 7.4 年。矿山土地复垦工作共分 2 个阶段。《方案》中复垦方案服务年限界定准确，复垦总体工作安排和阶段土地复垦计划科学合理，基本体现了“边损毁、边复垦”的原则，保障措施具体可行。

八、《方案》采用自行复垦的土地复垦实施方式；基本做到全面、全程公众参与，并已征求相关部门及土地权益人的意见，积极采纳合理化建议。

#### 九、建议

在办理采矿权变更时，涉及扩大开采规模、扩大矿区范围、变更开采方式的，应当重新编制或修订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编制单位根据评审意见，对《方案》进行了认真的修改和完善。经复核，修改后的《方案》已基本符合《土地复垦方案编制规程》《土地复垦条例》《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等的规定和要求，建议通过评审。

专家组组长签名：谢居代

2023 年 5 月 29 日

# 《山东华裔和合矿业有限公司侯家矿区建筑用大理岩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专家评审签字名单

2023年5月20日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1	孙佑光	山东调水工程运行维护中心烟台分中心	正高级工程师	孙佑光
2	朱友强	山东省地质学会	教授级高工	朱友强
3	孙瑞刚	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六地质大队	研究员	孙瑞刚
4	谢爱民	栖霞市土地资源储备和利用中心	高级工程师	谢爱民
5	周新江	栖霞市土地资源储备和利用中心	高级工程师	周新江